

证券代码：000818

证券简称：方大化工

公告编号：2017-179

## 方大锦化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任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2017年11月23日，方大锦化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召开了2017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罢免公司董事的议案》和《关于补选刘东峰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。鉴于公司的未来战略发展及产业布局，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，实现化工、军工业务双轮驱动，罢免了孙贵臣先生公司董事、副董事长职务，其委员会的职务由新补选的董事接任。补选刘东峰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，并接任孙贵臣先生在专业委员会的委员职务，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。接任后的董事会专业委员会成员如下：

（一）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

主任委员：吴志坚 委员：刘春彦 郭海兰 乔晓林 刘东峰

（二）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

主任委员：刘春彦 委员：吴志坚 郭海兰 蔡卫东 刘东峰

（三）董事会提名委员会

主任委员：吴志坚 委员：刘春彦 郭海兰 蔡卫东

（四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

主任委员：郭海兰 委员：吴志坚 刘春彦 蔡卫东

特此公告。

附：非独立董事刘东峰先生简历

方大锦化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

**附：非独立董事刘东峰先生简历**

刘东峰，男，1971 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硕士学历，曾任北京盛达瑞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规风控部总经理。2016 年起加入新余昊月信息技术有限公司，现任新余昊月经理、法定代表人。2017 年 11 月 23 日当选方大化工董事。